**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委员会

提 案

第十三届第一次会议　     　第013号　 类别：经济建设类

|  |  |
| --- | --- |
| **案  由：** | **关于推动我州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 |
| **审查意见：** | 主办：州林业局 会办： |
| **提 案 人：** | **通讯地址** | **邮政编码** | **联系电话** |
| 农工党黔东南州工委 | 农工党黔东南州工委 | 556000 | 13765529333 |
| **工作联系电话：** | 州委办秘书五科：8270060；州政府办建议提案科：8260016；州政协提案委：8428866。 |

内容和办法：

一、全州林下经济发展概况

黔东南是贵州省重点林区，也是全国南方重点集体林区之一，全州林业用地面积3269.41万亩，森林面积达3079.37万亩，森林覆盖率为68%，丰富的森林资源为发展林下经济产业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目前，全州林下经济利用林地面积达619.35万亩，产值81.28亿元，其中：林下种植利用林地面积100.26万亩，产值12.51亿元；林下养殖利用林地面积82.64万亩，产值13.58亿元；林产品采集加工利用林地面积295.91万亩，产值15.88亿元；森林景观利用林地面积140.54万亩，产值39.31亿元。

二、主要成效及做法

**（一）强化顶层设计，聚焦主导产业。**结合州情实际，聚焦林下经济和林下养殖，着力发展林药、林菌、林鸡、林蜂四大产业，各县市突出一县一业，集中力量重点突破、强力推进，形成了兼具规模优势、产业优势和经济优势的林下经济产业体系。突出林下中药材种植，大力发展以铁皮石斛、天麻、黄精、白及、草珊瑚、天冬为主的林下中药材产业。

**（二）重视主体培育，推动融合发展。**按照“一个主导产业、一个行业领军型企业、一条完整的产业链供应链”思路，围绕优势产业，紧扣育苗、种植、养殖、加工、销售等各环节，通过培育壮大一批、招商引进一批等方式，大力培育林下经济市场主体，实现林下经济龙头企业从无到有、从弱到强的突破。加快谋划了一批建链、补链、延链、强链的重大项目，纵深推进产业链延伸，确保林下经济产业切实从一产中抓出二、三产来、以二、三产带动一产扩容增效，最终实现三产融合发展。目前，全州引进、培育林下经济州级以上龙头企业47家，省级龙头企业16家，林下经济实施主体达1.37万个。

**（三）健全流通体系，促进市场营销。**搭建销售平台。瞄准长三角、珠三角以及粤港澳大湾区等大宗市场，实施订单合作，大力推动林鸡、林菌等农产品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医院、进企事业单位、进超市、进军营“七进”工作。截至目前，实现林下经济产品电子商务交易额4.59亿元。

**（四）坚持生态标准，创建林下品牌。**成立黔东南州林下经济标准制定领导小组和四大林下经济标准制定工作组，启动《林下食用菌生产经营管理规范》等11项地方林下经济标准制定工作，完成《雷山乌杆天麻生产技术规程》等地方标准。探索建立林下产品质量分级和质量追溯体系。重点打造“苗侗山珍”林下品牌。截至目前，获得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9个、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认证18个。

**（五）优化组织模式，完善利益联结。**通过优化“国有平台公司+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公司+合作社+农户”“公司+基地+农户”等组织模式，积极探索和完善群众参与林下产业发展并获得收益新模式，让农户通过林地流转、资源入股、劳务收入、效益分红等渠道增收致富，从而实现“利益有联结、管护有保障、技术有提升、收入有提高、产业有发展”。

**（六）加强组织领导，坚持高位推动。**成立由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担任双组长的州、县两级林下经济领导小组，组建州、县两级林下经济发展专班，确保工作有序推进。每年签订林下经济产业发展目标责任书，把各县市林下经济发展成效纳入年终目标管理，严格考核奖惩。

三、存在的问题

**（一）产业规模偏小。**全州林下经济还处于起步阶段。如林下食用菌没有一个县达到万亩规模，发展较好的剑河仅有6000亩；主导产业为林药的9个县中（丹寨、施秉、镇远、锦屏、黎平、从江、榕江、雷山、台江），单品超过5万亩的只有榕江草珊瑚，其余8个县单品均在3万亩以下。

**（二）种苗保供不足。**全州林木种苗生产企业达到265家，苗圃面积2.25万亩，但主要为绿化苗木和杉木，菌材林和林业产业发展所需的苗木缺口较大。

**（三）管理水平不高。**林下经济涉及许多新领域、新课题，相关种养殖技术还在不断摸索总结，加上乡镇农技人员力量薄弱，难以满足发展需要。

**（四）技术服务不够。**技术人才培养工作滞后，技术人员严重缺乏。

**（五）产业普遍断链条。**一是精深加工不足。全州林下产业精深加工少，产业附加值低，后续发展乏力。二是冷链物流设施短缺。全州冷库设施189个、运输车辆187台，累计库容37万立方米，但是整体设施结构布局不平衡，不能满足大量生鲜产品的储运需求。三是订单化生产占比低，部分林下产品仍存在产销对接不畅的问题。是四林下四大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推进缓慢，林下产品五花八门、良莠不齐、价格混乱，全州没有一支打得响的品牌。

**（六）基础设施不健全。**普遍存在水、电、道路、通讯等基础设施条件差、配套不全的难题，严重制约了林下经济的集约化、规模化、产业化发展等。

四、对策与建议

**（一）持续推进基地建设。**继续督促指导各县市做好“百千万”工程建设，对比较成熟的基地，要迅速扩大规模、提质升级，对于新建的基地，要选好产业、作好布局，继续抓好主导产业，形成规模大、质量高、产业突出、发展良好林下经济新态势。

**（二）创新推动全产业链。**加快实现林下产品精深加工和数据动态采集。狠抓招商引资，积极引进有实力的林下经济加工企业，大力扶持本地有潜力的加工企业，通过培育一大批龙头企业，推动林下经济产品精深加工。

**（三）加强资金项目支持。**进一步指导各县市做好林业产业发展项目的编制和申报工作，积极争取中央、省级林业项目发展资金。加强财政保障，每年安排一定财政资金支持重点基地建设、市场主体培育和项目开发。

**（四）强化科技支撑。**要抓好产品选定、开发及其项目发展程序等各个环节的科技支撑，通过与科研院校合作、招商引资引进、培育龙头企业，高效、规范运营管理，打造在贵州乃至全国有重要影响的生态特色品牌，提升全州林下经济产品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五）加大指导督促力度。**加强调度，强化督查考核，以考核推动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

注：1、提案会办单位需将会办意见送主办单位，由主办单位连同《提案答复件》《征询意见表》一并抄送州政协；（涉及目标考核）

2、州政协联系方式：州政协办402室、传真8428882，协同账号：州政协办公室收发员（备注：XXX号提案答复件）。